附件1

2021年“春雨工程”项目安排

一、服务内容

2021年“春雨工程”计划实施四个类别的项目，开展党史宣讲、公益演出、旅游讲解、阅读推广、展览展示等志愿服务活动。

（一）“走进红色景区”志愿服务。以纪念建党100周年为主题，各地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协调公共文化机构、文艺院团等，组织文化和旅游志愿团队，就近深入红色旅游景区，结合红色景区特色和当地文化传统，以积极向上的文化产品，弘扬红色精神，促进文旅融合。

（二）“走进边疆民族地区”志愿服务。各地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组织文化和旅游志愿团队赴边疆民族地区，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核心，结合当地特色和群众需求，以反映民族团结进步、突出中华文化符号的文化产品，弘扬中华文化、促进民族团结。

（三）“走进城市街区”志愿服务。各地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组织文化和旅游志愿团队，选择所在城市商业街区，结合城市特色和市民文化需求，以青春时尚、富有创意的文化活动，提升街区文化品位，助推文化和旅游消费，促进经济复苏。

（四）“走进乡村旅游目的地”志愿服务。各地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组织文化和旅游志愿团队，选择本地乡村旅游目的地，结合乡村特色和村民文化需求，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、富有乡土气息的文化产品，营造乡村文化氛围，提升乡村旅游品质。

二、实施方式

文化和旅游部负责统筹推进。各地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及相关公共文化机构、文艺院团立足实际按照类别策划实施志愿服务项目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、部直属单位按照每个类别不超过1个（总数不超过4个）的数量要求，于2021年10月31日前向文化和旅游部填报申报表（见下表），文化和旅游部、中央文明办将推选产生2021年“春雨工程”全国示范性项目及优秀组织单位。

2021年“春雨工程”全国示范性

志愿服务项目申报表

推选单位： （盖章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| |
| 实施项目单位 |  | | |
| 项目类别 |  | | |
| 目的地地区 | 省 市 县 | | |
| 志愿服务团队名称 |  | | |
| 实施地点 |  | 实施时间 |  |
| 项目实施方联系人  及联系方式 |  | | |
| 目的地地区联系人  及联系方式 |  | | |
| 参加此项目志愿者人数 |  | | |
| 经费总额 | （万元） | | |
| 项目实施情况  （800字以内，可附页） |  | | |
| 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  部门（部直属单位）意见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